

山西证券

关于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山西证券作为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对挂牌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审查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生产经营	重大亏损或损失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57,100,050.65 元，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92,0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，若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改善经营情况，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挂牌公司即使履

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将持续关注挂牌公司未来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鉴于挂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

山西证券

2023 年 4 月 26 日